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徐珮心
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103

電子信箱：ab8438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信義區東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401313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2857959_11424P011289_1140131386_114D2047890-01.pdf、2857959_11424P011289_1140131386_114D2047891-01.odt)

主旨：函轉「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4年7月17日以臺教高(一)字第1142201437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17日臺教高(一)字第1142201437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王小姐，電話：(02) 7736-5851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公立幼兒園(含國小附幼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均含附件)

電 2025/07/21 文
交 10:40:41 章

